

高雄市桃源區復興社區發展協會 職缺公告

文化健康站照服員職務代理人一名

◆ 必備條件：

1. 具原住民身分(在地者優先)及符合下列資格之一者：

(1) **基本文書處理及基本電腦系統操作。**

(2) 領有照顧服務員訓練結業證明書者。

(3) 領有照顧服務員職類技術士證者。

(4) 高中(職)學校護理、照顧相關科(組)畢業者。

(5) 專科以上學校醫事人員相關科、系、所畢業或公共衛生、醫務管理、社會工作、老人照顧、長期照顧或運動保健等相關科、系、所、學位學程、科畢業。

(6) 師級以上醫事人員、社會工作師。

◆ 準備資料：

1. 戶口名簿影本或其他足以證明原住民身分之文件

2. 畢業證書、證照、結業證書

3. 族語認證證明文件或其他證明文件。

◆ 工作內容

1. **工作時間為：111 年 01 月 0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（上午 8:30 至下午 16:30）。**

2. 主責長者照顧服務(推動站內服務項目)，並分工輪流執行相關業務。

3. 配合站內行政業務(含財管、紀錄等資料建置)。

4. 主管臨時交辦事項。

◆ 薪資待遇標準：

1. 月薪：薪資為 33,000 元整。

2. 照顧服務員年終獎金：服務滿 1 年者發給 1 個月薪資，未滿 1 年者依實際服務月數比例計算發給。

3. 照顧服務員績效獎金。

4. 勞健保

◆ 收件日期：即日起至 110 年 12 月 17 日(星期五)下午 15 時整，備妥相關資料親送或郵寄本協會(地址：高雄市桃源區復興里愛玉路 20 號)。

甄試時間：110 年 12 月 21 日(星期二)下午 14 時整。

進用時間：預計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
聯絡方式：07-6866256(復興文建站)、0913571155(王秀雲計畫負責人)

錄取通知方式：錄取者將以電話通知，並張貼公告。

高雄市桃源區復興社區發展協會